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1年4月12日通过电子邮件形式送达至全体监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内容和方式。

2、本次监事会于2021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以现场方式进行表决。

3、本次监事会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李松岗先生召集和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与会监事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0年年度报告》与《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与会监事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公司监事津贴的议案》

依据公司所在行业、地区、市场相关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会监事同意 2021 年度将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李松岗先生的监事津贴定为 12,000 元/月（税前），按月发放。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执行。

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监事李松岗已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与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39,723.00万元，同比增长199.8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9,028.53万元，同比增长656.43%。2020年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投入总金额为63,646.84万元，同比增长90.33%。公司2020年度具体财务数据详见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0年年度报告》。

公司在总结2020年度的经营情况以及2021年度市场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战略规划、市场开拓能力及公司的生产能力，编制了2021年度财务预算。考虑到目前新冠疫情仍有不确定性，公司尚无法判断本次新冠疫情持续时间及影响程度，初步预计公司2021年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降幅区间20%-30%；2021年营业成本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降幅区间25%-35%；2021年期间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同比降幅区间25%-35%；其中2021年研发费用预算数与上年同期数相比基本持平。2021年净利润预算数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但预计较2019年同期增长，与2019年相比增长率不低于75%。

特别提示：上述财务预算仅为公司2021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也不代表公司对2021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20年度拟实施如下利润分配预案：拟以现有总股本413,914,325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42股后的股本413,914,283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5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144,869,999.0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511,432,490.00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20年度公司不实施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

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0 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实施的回购股份所支付的现金金额 481,774,610.08 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金额。通过上述两种方式，公司 2020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合计为 626,644,609.13 元（含 2020 年度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占公司 2020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9.98%。

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若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0-2022）》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监事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年度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

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按要求进行了及时的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公司2020年度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各重大事项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实际情况。

《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相关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发行申请文件的相关安排，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与会监事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9,826.60万元。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基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和经营业务活动的实际需要，同意公司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43,628 万元，包括向关联人采购商品、采购服务及销售商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以市场价格和成本加成原则协商定价，定价公允合理，遵循了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与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

《关于增加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向深圳市猛犸公益基金会捐赠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向深圳市猛犸公益基金会捐赠，是上市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体现，本次捐赠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与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与会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向深圳市猛犸公益基金会捐赠 3,200 万元，其中以自有资金捐赠 1,500 万元，以实物方式捐赠价值不超过 1,700 万元的基因测序仪、自动化设备或火眼实验室相关设备。

《关于向深圳市猛犸公益基金会捐赠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

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与会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和核销资产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和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会计处理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该事项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与会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和核销资产事项。

《关于2020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和核销资产的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运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基于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进行的，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与会监事一致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16、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和经营需要，与会监事同意公司在2021年度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10家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5.83亿元（含等值外币）。上述担保额度的期限为该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审议2022年度相应担保额度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止，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且不含之前已审批的仍在有效期内的担保。在不超过已审批担保总额度及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总担保额度范围内适度调整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关于2021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优化控股子公司深圳华大医学检验实验室（以下简称深圳医检）、北京华大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医检）股权结构，同意公司分别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495.00万元、237.00万元的价格受让关联方北京华大基因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持有的深圳医检2.5%的股权、北京医检1%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深圳医检的股权比例将由97.5%增至100%，持有北京医检的股权比例将由99%增至100%，深圳医检、北京医检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受让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优化股权结构，提高公司管理运营和决策效率，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该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公允的原则协商确定，交易定价公允、合理。该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董事对该议案依法进行了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受让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监事李松岗已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6日